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HENGTONG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

**更換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及
變更董事委員會組成**

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的內部人員變動，(i)張斌先生(「張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ii)顧洪林先生(「顧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均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生效日期」)起生效。

彼等各自於生效日期辭任執行董事後，(i)張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ii)顧先生亦不再擔任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ESG委員會」)主席及執行委員會成員。

張先生及顧先生各自己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張先生及顧先生於本公司任職期間對本集團作出的卓越貢獻。

委任新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生效日期起：

- (i) 酈千先生(「酈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酈先生亦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以取代張先生；及
- (ii) 孫洁女士(「孫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及ESG委員會成員。

酈先生及孫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酈千先生

酈先生，四十二歲，中國國籍，畢業於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管理及經濟雙學士學位。

酈先生曾就職於多家中外金融機構，擁有二十餘年投資銀行和私募股權從業及管理經驗。酈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加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國誠通香港有限公司(「誠通香港」)，現任誠通香港董事兼總經理。

根據酈先生與本公司簽訂的委任函，酈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自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可由任何一方發出兩個月事先通知提前終止，並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規定以及其他相關規定。酈先生將無權向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薪金，但彼將有權獲得可能參照其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如有)，並參與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及/或股份獎勵計劃(如有)。

除於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酈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在過去三年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鄺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權益。

鄺先生確認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彼獲委任的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孫洁女士

孫女士，五十三歲，於一九九三年獲得中國蘇州大學經濟管理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獲得中國人民大會計專業管理學碩士學位。彼為中國非執業註冊會計師及高級會計師。

孫女士從事教育行業約九年，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二年年中期間先後擔任核工業管理幹部學院助教、講師及內聘副教授。

孫女士自二零零二年六月起加入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誠通控股」)，曾於誠通控股多家附屬公司的財務部門任職。彼於二零零六年年初至二零二二年三月期間擔任誠通香港(其為誠通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財務總監逾十六年。孫女士現任誠通香港總會計師。

根據孫女士與本公司簽訂的委任函，孫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自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可由任何一方發出兩個月事先通知提前終止，並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的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規定以及其他相關規定。孫女士將無權向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薪金，但彼將有權獲得可能參照其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如有)，並參與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及/或股份獎勵計劃(如有)。

除於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孫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在過去三年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孫女士於本公司570,9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0096%。除上述權益外，孫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權益。

孫女士已確認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彼獲委任的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於生效日期發生上述董事變動後，各董事委員會的組成變更及重組如下：

- (i) 提名委員會由酈先生(作為主席)，李萬全先生及常清教授(作為成員)組成；
- (ii) 薪酬委員會由何佳教授(作為主席)，李萬全先生及酈先生(作為成員)組成；
- (iii) 執行委員會由酈先生(作為主席)及孫女士(作為成員)組成；及
- (iv) ESG委員會由常清教授(作為主席)，何佳教授及孫女士(作為成員)組成。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的組成保持不變。

董事會謹此歡迎酈先生及孫女士加盟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酈千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酈千先生及孫潔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常清教授、李萬全先生及何佳教授。